

# 北京北大方正软件技术学院 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制度

## 目 录

- 第一章 总则
- 第二章 资金来源和使用范围
- 第三章 使用流程、发放形式和资助对象
- 第四章 使用原则、责任部门和档案管理
- 第五章 附则

## 第一章 总 则

### 第一条 【制定原则】

为加强对学院资助资金的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更好地做好贫困生资助工作，根据北京市学生事务资助管理中心要求，结合我院实际，特制定学院资助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 第二章 资金来源和使用范围

### 第二条 【资金来源】

国家财政拨款、地方政府配套、学院从事业收入中提取的资助专项资金及接受社会捐助等。

### 第三条 【使用范围】

资助资金使用范围：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助学金；边远山区学费补偿、服义务兵役学费补偿、临时伙食补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专项伙食补助等。

## 第三章使用流程、发放形式和资助对象

### 第四条 【使用流程】

资助资金使用办法：由学院资助中心根据上级文件精神列出经费使用计划，制定实施方案，并经学院领导批准后实施。

### 第五条 【资助对象】

我院全日制在校学生。

### 第六条 【发放形式】

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实行一次性全额打卡发放，国家助

学金实行按月打卡发放。

## **第四章 使用原则、责任部门和档案整理**

### **第七条 【使用原则】**

资助资金实行，专项开支，设立专户，确保专款专用；严禁各分院以各种形式将奖助资金挪作它用

### **第八条 【责任部门】**

资助资金的管理、使用、监督等，由学院财务部、发展规划部等负责，确保资金正常使用。

### **第九条 【档案管理】**

学院资助管理中心要对学院整个资助资金的使用情况做好原始材料的整理、装订、归档和保管工作。

## **第五章 附则**

### **第十条 【解释权】**

本办法由学院院长办公会授权财务部负责解释

### **第十一条 【执行日期】**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